

证券代码：870030

证券简称：嘉洋集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综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030	嘉洋集团	2025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何诗博和陈茜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俞文娟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分为三个部分：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二、报告期内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三、2025年工作思路及重点。

（二）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主席黄晓峰汇报了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分为三个部分：一、报告

期内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二、报告期内监事履行职权情况；三、2025 年工作重点。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编制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1)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同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了详细分析。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公司关联企业苏州嘉得洋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租赁房屋用于日常办公，租金预计 18 万元。

2) 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俞文娟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预计分多次临时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

3) 公司股东俞建华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预计分多次临时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4) 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沈卫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预计分多次临时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因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因此本议案不回避表决，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根据其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投票表决。。

(七)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并遵守客观、公证的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由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现场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0日9:0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李玉娟；2、联系电话：0512-52122721；3、联系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浦江路31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